

# 简论基础较差的少数民族大学生的法学专业教育

◆秦德良

(西南民族大学法学院 四川成都 610041)

摘要:我国一直重视少数民族大学生的教育和少数民族人才培养,法学专业部分少数民族大学生由于来自经济条件较差、基础教育比较薄弱的民族地区,鉴于其中学知识基础难以达到其他大学新生水准,所以对这部分少数民族学生的法学专业教育应该从实际出发,为其制定单独的教学大纲、单独的学习评价标准,同时任课教师应加强个别辅导和指导,确保其掌握法学专业课程中基本的法学原理以及其他基础内容,减轻其学习压力,使其阳光、自信、有成就感。

关键词:基础较差;少数民族大学生;法学专业教育

我国是多民族国家,处于经济不发达地区的少数民族学生,中小学基础教育比较薄弱,部分学生汉语水平不高,学习用汉语撰写的教科书比较吃力。鉴于该部分基础较差的法学专业少数民族大学生的情况,大学法学专业应该从实际出发开展法学教育。

## 一、法学专业部分基础较差少数民族大学生的实际情况

笔者在大学讲授《刑法学》、《外国刑法学》等法学类课程已经18年,教过很多少数民族大学生,最让我牵挂的是部分来自经济条件较差、基础教育比较薄弱的民族地区的少数民族大学生,这部分大学生中,主要有来自新疆的维吾尔族大学生,来自西藏、青海和四川藏区的藏族大学生,来自四川西昌的彝族大学生以及来自东北的朝鲜族大学生<sup>①</sup>。该部分少数民族大学生由于生源地基础教育薄弱,其中学知识基础难以达到其他大学新生水准,个别少数民族大学生汉语水平不高,严重影响听课、师生交流、辅导、作业等。由于这部分中学基础比较薄弱的少数民族大学生一般都分散在各个班,每班一般有3-5个左右,有的班可能多些。很明显,与其他中学基础比较好的大学生相比,他们学习吃力,与同学、老师交流少,自卑心较重。考试及格的人少。近几年我校开始招收法学专业藏汉双语班,彝汉双语班,为民族地区培养少数民族法律人才,大部分同学中学基础不算太差,但双语班除学习法学专业大部分必修、选修课程外,还要学习藏学或彝学部分专业课程,这部分课程由藏学院、彝学院教师授课。可见双语班学习压力还是很大的,今年毕业的法学专业双语班毕业论文答辩中,老师们普遍感觉双语班论文质量不太满意。

部分基础较差少数民族大学生进校后经过短暂的兴奋期后,学习压力增大,与任课教师沟通交流少,有比较强烈的自卑感,进入第二学期,专业主干课程增多,难度加大的情况下,部分基础较差少数民族学生很容易自暴自弃,要么不到教室上课,要么就上课睡觉,即使老师通知其到教室上课,人到了心也不一定到,我自己读书时是比较笨的学生,所以我感同身受体会他们这种无助感。对于这部分中学基础比较薄弱,甚至汉语水平不高的学生,学校、学院、班级、任课教师应该努力帮助他们,不抛弃、不放弃,应该从实际出发,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提高她们的学习积极性,使她们体会到学习的喜悦和成就感,毕竟,我们作为教育者,除课堂教学外,我们还应该尽最大努力帮助他们打好法学专业基础,提高他们的阅读能力、学习能力、逻辑能力,掌握法学专业主干课程的基本原理。

## 二、建议学校或学院调整法学专业主干课程教学大纲

针对基础比较薄弱的部分少数民族大学生,学校或学院可以修改法学专业主干课程教学大纲,基础比较好的大学生适用原大纲教学,部分基础比较薄弱、学习有一定障碍的少数民族大学生适用调整后的新大纲,同时,赋予任课教师和考试命题老师自主权,对难度较大的内容,教师可不要求该部分少数民族学生掌握,也不纳入考试。现在统一大纲、教材、考题对基础薄弱的部分少数民族同学极其不利。笔者讲授的《刑法学》课程分为《刑法总论》与《刑法分论》,前者每周4节,后者每周2节。两门课程都是笔试。考题按学校规定必须有4个类型以上,一般是单选题30个,30分,多选题10个20分,简答或名词解释20分,案例分析2题,30分。客观题占了50分,尤其是多选题得分普遍偏低,试题难度个人认为偏大,主要是借鉴以前的司法考试模式(偏

向考查记忆能力),基础比较薄弱的少数民族学生很难得到50分以上。我个人认为最好以案例分析题、论述题、甚至自编案例并附答案等主观题为主,客观题尽量控制在10-20分,同时适当降低试题整体难度。我校法学双语班刑法课程每周比普通班少一节课,所以更应该降低要求,今年的做法是由任课老师先自行调整报教研组长批准,个人认为比较好,因为任课教师清楚学生情况,但最好还是整体上降低客观题题量。

## 三、任课教师教学方法与教学内容

法学专业主干课程任课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应首先了解任课程班级基础薄弱的少数民族同学的情况,以便有针对性的进行教学和辅导。总之,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只要有利于提高这部分少数民族大学生学习积极性,有助于其掌握专业基础知识的方法都可以采用。因为一个班里基础比较弱的少数民族同学一般就3-5个,所以,任课教师可以在课堂对他们提稍微简单的问题,或者可以让他们准备一个知识点或一个有趣的案例在课堂上讲述,先让学生将其意见写成短文,教师可以提出修改意见,帮助他们走上讲台,与其他同学分享他对该案例或知识点的心得体会,教师最后再以鼓励的口吻对其点评。课间休息时间教师也可以与他们交流,了解他们的想法,确保对他们的指导更有针对性。

就教学内容而言,教师可以单独为基础比较薄弱的部分少数民族同学指出需要掌握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督促其必须掌握,难读较大的内容建议其目前暂不掌握,集中精力抓好基础理论。

一般认为,“教育的目的即教育意欲达到的归宿所在或所预期实现的结果”<sup>②</sup>

教学活动是师生双边活动,法学教育目的就是要在师生双边活动中彼此都得到成长,教师的成长有赖于学生的帮助,我认为老师之所以优秀是因为他有优秀的学生。优秀的学生会经常提出老师可能都没有考虑过或者没有想到的问题,从而促使老师去思考,去查相关专业学术文献资料直到搞清楚为止,明白后再将自己的意见告诉学生,彼此都得到提高。因此我认为,作为教师应该以极大的热情和科学认真的态度进行教学活动,更应该以极大热情帮助部分基础薄弱的少数民族大学生,情感交流甚至超过知识交流。经常在课堂上面对要么缺席、要么课堂睡觉的部分基础薄弱的少数民族大学生,心里确实不好受。但是作为老师,我们的职责就是为他们服务,就是要帮助他们成长,作为教师我们只能从实际出发,以极大的热心、耐心去理解、关注、唤醒他们,针对他们基础薄弱的实际情况,降低难度,改变教学方法,引导他们学习好专业课程,培养他们健全的心理世界。同时我们作为教师陪同她们成长的同时,我们也收获了我们自己成长的喜悦。

### 注释:

- ①朝鲜族大学生中学基础一般不错,笔者仅遇到一位朝鲜族女大学生,汉语水平不好,严重影响看书和听课。
- ②全国十二所重点师范大学联合编写:《教育学基础》,第二版,第59页。

